

“八闽杯”人居环境建设竞赛拉开帷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93/2021_2022__E2_80_9C_E5_85_AB_E9_97_BD_E6_c61_93245.htm

1、参加对象。全省设市城市、县城、中心镇。竞赛实行分组办法进行，即分9个设区市、14个县级市、44个县城和省政府确定的130个中心镇四组。

2、活动内容。按照《“八闽杯”人居环境建设竞赛活动检查评比标准》，分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两部分。设区市、县级市、县城的定量指标中，人均住宅建筑面积指标分别不低于29、31、32平方米；城市污水处理率分别不低于60%、45%、40%；开征垃圾处理费，征收率分别不低于90%、80%、70%；群众对城市人居环境满意率均应不低于90%。明年6月分级进行检查评比，评出竞赛优胜市、县、镇及城镇规划管理、历史文化保护、园林绿化、水环境治理、市容环境卫生建设、污水垃圾处理产业化、住房保障与居住条件改善等单项奖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